

現代語言學論叢

國語音系解析

薛鳳生著

台灣學生書局印行

國語音系解析

薛鳳生 著

臺灣學生書局 印行

現代語言學論叢編輯委員會

總編纂：湯 廷 池（國立清華大學）
編輯委員：施 玉 惠（國立師範大學）
梅 廣（國立臺灣大學）
莫 建 清（國立政治大學）
董 昭 輝（國立師範大學）
鄭 再 發（美國威斯康辛大學）
賴 金 男（私立淡江大學）
（姓氏以筆劃多寡為序）

國語音系解析（全一冊）

著作者：薛 鳳 生

出版者：臺 灣 學 生 書 局

本書局登：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一一〇〇號
配證字號

發行人：丁 文 治

發行所：臺 灣 學 生 書 局

來 北 市 和 平 東 路 一 段 一 九 八 號
郵政劃撥帳號 〇〇〇二四六六一八號
電 話：3 2 1 4 1 5 6

定價 精裝新台幣一三五元
平裝新台幣九五元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九月初版

8065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薛鳳生教授

著者簡介

薛鳳生，江蘇省邳縣人。先後就學於江蘇省立徐州中學及臺灣省立新竹中學。國立臺灣大學外文系學士，國立臺灣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美國印第安那大學語言學博士。曾任美國愛奧華大學助理教授，印地安那大學客座助理教授，國立臺灣大學客座副教授，美國中文教師學會理事等職。現任美國鄂亥鄂州立大學教授兼東亞語文學系系主任，「中文教師學會學報」主編。著有「古官話之音韻」（英文本），「元微之年譜」（中文本）及中英文學術論文數十篇。

「現代語言學論叢」緣起

語言與文字是人類歷史上最偉大的發明。有了語言，人類才能超越一切禽獸成為萬物之靈。有了文字，祖先的文化遺產才能綿延不絕，相傳到現在。尤有進者，人的思維或推理都以語言為媒介，因此如能揭開語言之謎，對於人心之探求至少就可以獲得一半的解答。

中國對於語文的研究有一段悠久而輝煌的歷史，成為漢學中最受人重視的一環。為了繼承這光榮的傳統並且繼續予以發揚光大起見，我們準備刊行「現代語言學論叢」。在這論叢裡，我們

有系統地介紹並討論現代語言學的理论與方法，同時運用這些理论與方法，從事國語語音、語法、語意各方面的分析與研究。論叢將分為兩大類：甲類用國文撰寫，乙類用英文撰寫。我們希望將來還能開闢第三類，以容納國內研究所學生的論文。

在人文科學普遍遭受歧視的今天，「現代語言學論叢」的出版可以說是一個相當勇敢的嘗試。我們除了感謝臺北學生書局提供這難得的機會以外，還虔誠地呼籲國內外從事漢語語言學研究的學者不斷給予支持與鼓勵。

湯 廷 池

民國六十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於臺北

序

有關現代標準漢語音韻的著作，數量已經相當不少，但是有些基本理論方面的問題，似乎猶待探討。這本小冊子就代表我對北平音系的看法，算是一個較完整的交待，特別用中文寫出來向國內同行請教。

對於我來說，一個較完整的交待是完全必要的，我的研究重點是漢語音韻史，我對於這種研究的看法是，不管我們研究的是歷史上的那一個階段，研究者都有義務把那個階段與其前後各階段，尤其是現代漢語，盡可能地有系統地聯系起來，絕不能滿足於把那個階段作為一個孤立的個體來處理。這就要求每一個研究者首先確立與說明他對現代漢語的看法。就另一方面說，由於現代漢語是一個大家都熟悉的活語言，討論時不需要涉及許多生僻的文獻，因此討論者的觀點與分析方法才更容易為大家所理解，並以此為基礎去了解他對歷史音韻的研究。

我對語音的分析，偏重於闡述音位結構與音韻系統。這一系列討論背後的許多理論觀點是經過一段長時間的醞釀於數年前形成的，其中有些片段曾以英文刊布過，另有幾篇也曾國內外的學術討論會上宣讀過。早在數年前我就有意把這些片段連貫起來，作為一個整體就教於國內的同好，並曾答應學生書局由他們出版。但由於一直忙於他事，竟一再爽約，這次還是由於得到了全年研究休假的機會，才終於寫了出來。在此不唯要檢討我個人筆頭太懶，更要對我執教的學校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表示謝意，沒有他們的支持，這本小冊子恐怕一時

還是寫不出來的。

除了已發表過的幾個章節以外，這次又加寫了好幾部分，全面地討論了現代標準漢語音系的各方面以及我分析的理論根據。在以前發表過的幾個篇章裡，每次總得先簡略地說明這個音系的大概，然後才在那個基礎上開始討論個別的問題。這次把這許多篇章合在一起，自然就顯得有不少部分重複了，但是我仍決定不加刪節。這樣各篇合在一起自然構成了一個有機的整體，但同時又像一個論文集，分開來時各篇多少都還有一些獨立性，可以單獨閱讀。這對那些時間不多的同好來說，也許會提供一些方便的。

一九八五年三月美國鄂亥鄂州立大學

國語音系解析

目 錄

序.....	1
第一章 緒論：分析的理論基礎與方法.....	1
第二章 北平話的韻母結構.....	9
第三章 北平話聲母的性質.....	29
第四章 北平話的聲韻調拼合問題.....	39
第五章 北平音系的音值律.....	55
第六章 關於「兒化韻」.....	77
第七章 北平音的歷史背景.....	95
第八章 「官話」的特性.....	115
第九章 注音符號的本質.....	123
參考書目.....	137

第一章 緒論：

分析的理論基礎與方法

1 · 現代標準漢語，在不同的時間與地區，曾有不同的名稱，諸如官話、國語、及普通話等，但不論我們管它叫做什麼，它的內涵却是一致的。概括地說，這種語言是在北平話的基礎上逐漸發展起來的。在語音方面，它嚴格遵守北平話的音韻系統。在詞彙方面，則在北平話的基礎上，不斷吸收古語與其他方言的詞彙。在語法方面，它實際上也是嚴守北平話的語法規則的，但是由於它是標準語，自然也就擔任了書面語的角色，因此必須以遠比一般口語更複雜的句式來表達較複雜的意象，這就容易給人造成一種“沒有人那麼說話”的印象，其實那些複雜的句式並不違背口語語法的基本規則，而是由這些基本規則推衍出來的。在這本小冊子裡，我將不談詞彙與語法的問題，而專門討論語音方面的有關問題。

1 · 1 語音的研究，大別之可以分為兩個方面。一方面我們可以把語音作為一種物理現象作極細密的分析，另一方面我們則可以把語音在特定語言中的應用方式作極嚴格的分析。前者是物理學中聲學的研究，後者才是語言學中音韻學的研究。對一般人來說，研究某一種語言或方言的語音，當然是記錄那種語言中某些字的讀法，也就是要說明那種話是“怎麼說的”。這是一個很自然的想法，早期的西方語言學在觀念上也是這樣的，因此着重在以特定的符號標寫特殊的發音，所謂「國際音標」就是在這一觀念下發展出來的產物。把這一觀念再推進一步，我們自然也可以

利用聲學儀器來補救人類耳朵的不足，從而分辨出更多的不同語音，或由發音器官的部位與動態，以及聲波的形態，進一步說明語音構成的方式。這類研究是有許多實用價值的，比如「國際音標」在語言或方言的調查上，以及在語言教學上，都有很大的功用，而語音的聲學分析對合成語音、人機對話、以及電訊傳遞等，都可能產生極有效果的功用。但是在另一方面，從純語言學的觀點看，在經過多年的實踐之後，語言學家們終於領悟到，對語音的極細微的分析，不是語言學研究的真正目標，因為對語音的物理分析，不論如何精微細致，仍不能表現出語音在實際語言中所擔負的辨別意義的功能。這是因為在不同的語言或方言中，音值相同或極相近的語音，不一定擔負着相同的辨義功能。一個語音所擔負的辨義功能，只能由它與跟它在同一個音韻系統中的其他語音所起的對比作用來決定。這種聽覺上的對比，並不完全取決於客觀上的音值差異，而更表現在說話者與聽話者的主觀認識上。語音實質盡管千變萬化，但在個別語言或方言的應用裡，却總是自成簡約而整齊的體系。從語言學的觀點說，音韻學研究的對象不是語言的物理現象，而是語音在語言中的應用方式，也就是語言中的音韻系統。

1·2· 在西方的語言學研究中，上述理論觀點到本世紀三十年代才有人提出，即所謂「音位」(phoneme)學說。音位之間的結構對比關係，經「布拉格學派」(Prague School)諸學者，以及瑞士學者德·索緒爾(de Saussure)等的宣揚與闡發，遂逐漸為人接受，並進一步於五十年代發展為「區別性特徵」(distinctive features)的學說，從而更與「轉換生成語法理

論」銜接，形成了目前盛行的「生成音韻學說」(generative phonology)。但是在另一方面，也有一些學者連基本的音位說也不願接受，比如高本漢(Bernhard Karlgren)先生至死都不願接受這一觀點。(①)另外有一些學者，雖然接受了這一觀點，但是並不徹底。比如有一些人，把「音值」與「音位」這兩個觀念只看作程度上的不同，認為只不過前者比較嚴密而後者比較鬆散而已，即所謂「嚴式標音」(narrow transcription)與「寬式標音」(broad transcription)之分。另有一些學者則認為，在研究分析一個語言的時候，兩個或更多的學者可能都採用音位處理法，但可能得到並不完全相同的結論，而這些不同的結論可能都具有各自的良好效果。趙元任先生的「多能性」(non-uniqueness)學說就代表這一想法(參看Chao 1934)。與上述兩種看法不同的則有以雅可布遜(Roman Jakobson)為代表的「嚴格音位結構說」(參看Jakobson, 1951)。依照這一看法，在對一個語言作音位分析時，如果有人得出兩個或更多的結論，不論其間差別多麼微細，我們仍可以根據嚴格的音位分析原理及其他理由，指出其中的某一個結論是理論上較為妥善的。把這個觀念推到極致，最後所得到的應是唯一無二的妥善結論，也就是該語言所獨具的音位結構。這個看法就把音位觀念與音值觀念作出了本質性的區別，不僅是程度上的差異而已。

1.3. 我個人對於漢語音韻的研究是採用最嚴格的音位結構觀點的。我認為我們研究的目標應該是推論出漢語中某一方言或某一歷史階段所特有的音韻系統。而且我更進一步認為，由嚴格分析而得出的某一語言的獨特音系，應該能夠具體地解釋說該語

言的人群所共有的「語感」，也就是說，它可以作為這種語感的具體表現。這一終極的目標也許是不容易達到的，但是我們必須把它牢記在心裡，作為評斷語音分析的尺度。一個語音分析的為優為劣，應該取決於它離開這一目標多近或多遠。在這樣的尺度下，即使是最細微的地方僅有毫厘之差，理論上也可以分出高低來。

1·4· 我們怎樣才可以知道某一個語言分析是否已經具體表現了（或正確地解釋了）說那種話的人群的語感呢？反過來說，所謂語感表現在什麼地方呢？就漢語說，我們可以用下述幾個現象作為衡量的標準：

a) 在中國的音韻學研究傳統裡，起初是把字音分成兩個組成部分，即「反切法」所分的「聲母」與「韻母」，後來又把韻母再細分成三個組成部分，即「韻頭」、「韻腹」、與「韻尾」。這個分段法具有千餘年的歷史，一直為本民族的學者所遵從，當然不會是憑空捏造的，而是以民族語的特性與本國人的語感為依據的。我們說這種分段法表現了語感，還可以用另兩件事作為證明。其一，歷史上有所謂「射字」的遊戲（②），即把音節拆散拼合以造成字謎。稍加說明，一般會說漢語的人都可以參加這種遊戲，不需要有特殊的音韻學訓練。其二，在不少方言地區，迄今仍有說「隱語」的現象，其法為拆散字音，按一定的規律增入附加的聲母及韻母（參看 Paul Li 1985）。對這種「話」，兒童們最感興趣，而且學得很快，說得很流利，他們並沒有音韻學的訓練，只不過根據他們已養成的語感拆散拼合字音而已。近代研究漢語的中外學者，除少數例外，一般也都採用這種分段法。

我個人認為，既然這種分段法自切韻時代以迄於今都行之有效，而且在許多方面都符合說漢語者的語感，我們就必須嚴格地遵守。反過來說，如果我們能嚴格遵守這種分段法，也就說明我們的分析在這一方面符合了語感。爲了討論時的方便，我一向採用“(C)(M)V(E)”這個簡單的公式來表達這一概念，明確地表示一個音節最多只能有四個「音段」。在這四個音段中，C(「聲母」、M(「韻頭」，亦稱「介音」、與E(「韻尾」或稱「收聲」)對音節的構成說，是輔助性的，它們的出現與否以及以何種形態出現，只發生區別不同音節的功用，對於一個音節之所以成爲一個音節，則是不重要的，所以在上面的公式中，我們把它們都放在括號裡。至於V(「韻腹」 nucleus，亦稱「主要元音」)，則性質完全不同，除了也能以不同的形態出現而區別音節以外，它代表一個音節的「高峰」(peak)，是我們何以能夠聽出一個音節的原因所在，換句話說，也就是一個音節之所以能成爲一個音節的道理。丟了它，一個音節就不成爲一個音節了。

b) 傳統音韻學常把音節作不同的分類。先有所謂「開、合」兩呼之說，後又有「洪、細」兩音之說，其後又把這兩說結合起來，提出了「開、齊、合、撮」的「四呼分類法」。對於說漢語的人，不需要受特殊的音韻學訓練，只要多給他們舉些例子，他們就會很自然的把漢語中的音節按上述的分類作適當的歸類了。前文提到的「射字」與「隱語」之類的遊戲，在音節的拆散與拼合裡，也跟這些分類符合。這說明這些分類法是符合他們的語感的，也是符合這種語言的特性的。另一方面，「韻」也分成若干類，諸如「抵顎、穿鼻、收噫、收鳴」等。正確的分析應該可以

合理地說明這些現象。

c)「押韻」是最能表現語感的現象。不論什麼語言，押韻的基本道理都是一樣的，一般人都承認凡是可以互押的音節，必然具有共同的「韻基」，即相同的「主要元音」與相同的「元音後綴成分」（假如有「後綴」的話）。漢語在這一方面當然也不例外，因此我們的分析是否符合這一原則，也就成為該分析是否正確的一個檢驗標準。就北平話說，凡是北平人覺得可以押韻的字，我們的分析都必須顯示出它們具有相同的韻基，也就是說，在前述的音節分段裡，所有可以互押的字，都應該含有共同的“V(E)”。需要特別聲明的是，這兒所說的押韻，不是文人詩詞中仿古的押韻現象，而是一個方言區裡的所謂「韻從流水」的押韻現象，也就是出現在民謠民歌裡的自然押韻現象，代表着該地區人們的直感。

d)「雙聲」現象，不論是在民歌中或在文學作品中，也是一種語感的表現。在我們分析一個語言或方言時，凡是當地人認為是雙聲的音節，我們的分析都必須能夠清楚地標示它們含有相同的節首輔音。也就是說，必須能夠解釋為什麼當地人覺得它們是雙聲。所謂當地人覺得是雙聲，當然不全指直接詢問他們要他們表示意見，更重要的是由他們說話的方式中作邏輯的推論。

1·5· 有關北平語音的著作，可謂已經汗牛充棟，但是迄今還沒有一個能夠完全滿足上述四個標準的要求的。這就是為什麼我還要提出一個新分析的道理。當然我們必須充分肯定前人的貢獻。沒有他們的開拓性的研究，新的分析是不可能憑空而出的。我們的分析裡，自然包含了許多前人已經提出過的說法，但是我

們必須指出，除了增添了一些新說法以外，我們的新的分析頭一次把前人的許多零星片斷的說法連貫起來成爲一個有機的整體。更重要的是，前人提過的一些說法，或則本來就未經充分的論證，或則雖經論證，但是論據是頗有問題的。我們的新分析在吸收這類舊說時，或則爲他們提出新的證據，或則爲它們提出截然不同的理據。但是由於前人有關北平語的著作甚多，逐一評斷是不可能的，因此除了在討論某一論點時必須特別指出某一論著外，我將不注出舊說，而只說明我的觀點。讀者在自作比較時，便可看出本書與前人論著的差異了。目前音韻學研究的趨勢偏向於以區別性特徵表達音韻的規律，即所謂「生成音韻學」。我個人的看法是，我們研究的目標是發現音韻的系統與規律，在這個大前題下，表達方式上的差別是次要的。因此我相信，一個用「音位」符號表達的真正準確的分析與一個用「區別性特徵」表達的同樣準確的分析，本質上是沒有什麼差別的，因爲在這個意義上所謂「音位」只不過是「一束區別性特徵」（a bundle of distinctive features）的「概括符號」（cover symbol）而已。因此在討論北平音系時，我將基本上仍以音位符號來表達，只在確有幫助的個別地方使用區別性特徵的觀念來說明特殊的問題。

1·6 傳統音韻學的主旨是區別字音。起初使用的方法是「分韻」與標注「反切」，後來更利用圖表及文字說明來表達不同字音間的「韻類」與「聲類」等相互的關係。這種表達方法當然完全是音位性的對比，而不是細微音值的描述，其基本精神與西方晚近的音韻理論是不謀而合的。要想正確地了解音韻學的歷史文

獻，並從而了解漢語在歷代的變遷，我們必須採用，也只能採用，嚴格的音位結構說。我們對於任一歷史階段的音韻的研究，都不能採用“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的方式把它作為一個孤立的個體來處理，而應該把它與現代漢語緊密的統一與聯系起來。這就要求每一個研究者先確立與說明他對現代漢語的看法。這本小冊子中的觀點就代表我對現代漢語的看法，並且是我研究漢語史的基礎。我覺得前文所提出的四條標準原則，可以說是漢語音韻學的公分母。根據這些原則分析出來的音系，不論是方言或某一歷史階段，相互之間才能做有意義的比較。

- ①：高本漢先生對於音位學說的批評，最突出的見於所著 *Compendium* (Karlgren, 1954)。他認為音位處理法過分簡化，只不過讓人少用幾個符號而已，並預言這種做法不久將為語言學者所摒棄。事實證明他這個預言是完全錯誤的。究其原因，這是由於高老先生誤會了音位學的真義，認為這只是一種「處理法」，別無深義。跟他抱持同樣態度的迄今仍然大有人在，所以我在本章特別強調：「語感」（也就是音韻系統的內在結構）才是音位學研究的真正目標。
- ②：關於「射字」遊戲的較詳細說明，可參看李新魁著漢語等韻學第二章第四節（1983：42-43）。有關秘密語的記錄與說明，可參看趙元任 1931 及 Li 1985。我在此處只是要借助此類例子來說明，傳統的「音節分段法」是以漢語音韻內部結構為依據的，也就是說符合語感，因為學會做這類遊戲的人不可能有（也不需要）有）細密的理論知識。